


平罗县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平罗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平罗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及概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66		
	其中：财政拨款	1466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p>1. 落实好自治区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将产业发展作为支持重点，2022年用于产业发展的资金规模占比不得低于到县资金总规模的55%，资金优先用于监测对象，脱贫户增收，重点支持沙漠瓜菜、大棚瓜果、肉牛和肉羊等带动增收能力强的种养业和当地特色优势产业，支持农产品深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和以农产业为主体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必要的基础设施补短板和农业高效节水项目等。2、根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和资金规模统筹使用，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绩效管理范围，切实管好用好自治区衔接资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	1.44万人
			受益监测帮扶对象	1040人
			建设养殖园区	2个
			建设日光温室	42座
		质量指标	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占比	≥55%
			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发现的违规违纪问题	0个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除质保金外）	≥95%
			当年资金结余结转率（除质保金外）	0
		成本指标	到县资金安排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经济收入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增收			是/否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收益	是/否
			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是/否
			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改善	是/否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是/否 较为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激发群众内生动力	是/否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注：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